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FT Solutions Holdings Limited **俊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2)

進一步公告 **有關收購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16.7%之** **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俊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21日之公告(「收購事項公告」)，內容有關收購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16.7%之須予披露交易。除非本公告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收購事項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收購事項公告所提供資料之外，本公司謹此提供以下有關收購事項及目標公司之額外資料。

1. 目標公司預測溢利的主要輸入數據及假設以及支持估值的理由

誠如收購事項公告所披露，代價乃由買方與賣方進行公平磋商後基於正常商業條款達成，過程中參考(其中包括)由一名獨立估值師根據貼現現金流方法編製，於2024年3月31日對目標公司16.7%股權之估值約1,010,000美元。

根據估值師發出日期為2024年6月18日之估值報告(「估值報告」)，於2024年3月31日(「估值日期」)，目標公司16.7%股權之市值約為1,010,000美元(相當於約7,928,500港元)。

估值方法

根據與估值相關的估值報告，估值乃由估值師根據貼現現金流或收入法進行，當中考慮到若干因素：

- (i) 與目標公司可資比較的公司之公開資料有限。因此，在有關情況下，市場法並非最可取的方法；
- (ii) 成本法會忽略目標公司的未來溢利潛力，因此不適合用於估算目標公司的股權；及
- (iii) 收入法為一種可在估值中顯示目標公司業務營運的方法。收入法的原理是資產現值等同於其在整個生命週期內收取的經濟利益，其計及未來經濟利益，並使用適當貼現率去釐定資產的現值，同時會考慮到與實現有關利益相關的所有風險。使用有關方法可以清楚顯示資產的未來盈利潛力。

經計及上述因素後，董事得出結論，認為使用收入法進行估值更為合適。

估值報告項下溢利預測的主要假設及主要輸入數據

估值報告項下溢利預測的一般及主要假設概述如下，包括但不限於：

- 目標公司管理層所提供目標公司於2024年3月31日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能夠合理反映目標公司於估值日期真實及公平的財務狀況；
- 估值範圍僅基於目標公司的財務資料而得出，並不涵蓋在有關財務資料及財務報表以外可能存在的任何或然資產及負債；
- 在公開及無限制的市場上，一名假想願意及有能力的買家與一名假想願意及有能力的賣家在雙方均無被強迫買賣且對相關事實有合理認知的情況下，按公平磋商原則進行買賣的資產或物業的價格(以現金等價物列示)；

- 預期會於日後繼續營運的企業的價值。資產持續經營假設是指釐定估值方法、參數及基準的前提是，估值資產會持續按照其現有功能及方法、規模、頻率及應用環境使用，或在其發生一定變化的基礎上使用；
- 目標公司將根據其管理層提供的業務計劃實現其財務預測。目標公司管理層提供的財務資料概述的預測為合理預測，能夠反映市況及經濟基礎因素，並將會實現；
- 會正式獲得目標公司經營或擬經營所在的地方的所有相關法律批准及業務證書或牌照，並會在到期時續領有關證書或牌照；
- 目標公司經營或擬經營所在的地方的現行稅法不會發生重大變動，且應付稅率將維持不變，並將遵守所有適用法律法規；
- 目標公司經營或擬經營所在的地方的政治、法律、經濟或財務狀況概無發生會對業務應佔收益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動；及
- 目標公司經營所在的地方的利率及匯率不會與當前利率及匯率有重大差異。

目標公司的公平值乃自目標公司的自由現金流(根據現金流預測貼現至現值)的總和得出。下表概述有關於估值日期目標公司16.7%股權之公平值的計算：

	美元
貼現現金流現值的總和	454,775
終值	6,490,745
企業價值	6,945,520
債務淨額	14,128
剩餘資產/(負債)	914,912
估值折讓前股權價值	7,874,560
減：缺乏市場流通性折扣	(1,968,640)
使用於估值日期匯率換算的股權價值(約整)	6,040,000
16.7%股權之公平值(約整)	1,010,000

附註：財務預測所使用匯率3,450蒙古圖格里克(「圖格里克」)兌1美元，於估值日期則按3,373圖格里克兌1美元換算。

估值報告項下溢利預測的具體假設及主要輸入數據載述如下：

具體假設	輸入數據	假設的基準
永續增長率	3%	估值師計及國際貨幣基金組織所指示各國長期估計平均通脹率，再考慮業務計劃的周邊地區。具體而言，估值師選擇以下國家納入考量：(i)蒙古國，(ii)中華人民共和國，(iii)香港特區。
貼現率	20%	根據加權平均資本成本釐定，計算過程中參考公開市場數據(包括無風險利率、市場回報率、指導性上市公司的beta值、當前借款率)、公司規模及業務之具體風險。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扣	25%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扣是自所有權權益價值扣減的金額或百分比，以反映相對缺乏市場流通性，計及以下因素：(i)目標公司為早期階段業務，(ii)可預見流動性事件的可能性及時間點，(iii)首次公開發售前研究，(iv)《2023年Stout限制性股票研究》當中刊發的限制性股票研究。

具體假設	輸入數據	假設的基準
控制權溢價或缺乏 控制權折讓	無	考慮到(i)溢利預測並無觀察到任何市場參與者協同效應，(ii)溢利預測並無假設任何收購後成本下降或協同效應，(iii)溢利預測並無假設任何控制權元素。

根據上述主要輸入數據，估值師已對估值所採用的(i)貼現率；及(ii)永續增長率進行敏感度分析，有關詳情列載如下：

貼現率 (絕對值變動)	永續增長率 (絕對值變動)	估值 (百萬美元)	估值增加/ (減少) (百萬美元)
19% (-1%)	4% (+1%)	1.17	0.16
20% (初始數據)	4% (+1%)	1.07	0.06
21% (+1%)	4% (+1%)	0.98	(0.03)
19% (-1%)	3% (初始數據)	1.10	0.09
20% (初始數據)	3% (初始數據)	1.01	–
21% (+1%)	3% (初始數據)	0.93	(0.08)
19% (-1%)	2% (-1%)	1.04	0.03
20% (初始數據)	2% (-1%)	0.96	(0.05)
21% (+1%)	2% (-1%)	0.88	(0.13)

支持估值的理由

支持估值報告中的估值的理由包括但不限於以因素：

- (i) 根據目標公司管理層呈列的資料，目標公司將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達致收支平衡，並產生溢利；
- (ii) 儘管目標公司於2015年成立，但其於2021年已啟動主要業務的付款服務，並自此獲得蒙古銀行(即蒙古國的中央銀行)發卡及頒發收款許可證。因此，目標公司已成為數字付款系統的付款網關供應商，並旨在成為企業於蒙古國及其他地區整合、營運及收取電子付款的付款網關。

2. 董事會對代價是否公平合理的意見

董事已與估值師討論編製估值的各方面(包括主要假設及商業假設)，並已審閱估值師所負責的估值。董事已確認，估值乃經彼等作出審慎周詳查詢後編製。根據此因素，同時鑒於代價包括現金、按市值或接近市值提供予賣方的硬件及供應動用本集團目前閒置產能的軟件開發服務，董事認為代價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3. 目標公司之最終實益擁有人

Multimedia Entertainment Platform LLC為一間於蒙古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分別由Buyanjargal Saruul及其他兩名個別人士擁有60%、20%及20%權益。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Multimedia Entertainment Platform LLC的三名股東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之概無關連的個別人士。

Nubi Soft LLC為一間於蒙古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分別由Namuu Tserendavana及其他四名個別人士擁有65%、20%、8%、5%及2%權益。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Nubi Soft LLC的五名股東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之概無關連的個別人士。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Shinezaya Batbold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之概無關連的個別人士。

上文所披露額外資料概無影響任何載於收購事項公告的其他資料。

承董事會命
俊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勞俊傑
謹啟

香港，2024年6月27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勞俊傑先生；非執行董事林靜文女士及呂顯榮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胡永權博士B.B.S.、周家和先生及黃平耀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當日起至少7天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eftsolutions.com。